

# 嘉義大學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 通 知

- (一) 自 102 學年度開始使用新修訂生物實驗表單，經 102 年 5 月 1 日辦理 102 年度生物實驗申請安全防護及實驗室檢查教育訓練，將生物實驗安全相關表單分為「申請案件核定表單」、「校內生物實驗室自我檢查稽核表單」兩類及新增「生物安全事故緊急應變措施處理流程」，並自 102 學年度開始實施。
- (二) 102 年 8 月 1 日開始可至學術副校長室網頁中，開啓『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』之網頁下載新修正表單，請各院相關研究教師詳細閱讀相關規定，填報相關表單。
- (二) 102 學年度起申請生物實驗安全表單時，須至學術副校長室網頁中，開啓『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』之網頁下載『國立嘉義大學實驗室感染性生物材料基本資料表』填妥原有菌株、基因轉殖株及細胞株 (未來只需填報增加資料)，以及『實驗室安全檢查表單』，並將紙本及電子檔繳交至學術副校長室存查，此類表單將每 3 個月填報 1 次。

此致 農學院  
生命科學院  
理工學院

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 敬啓

102 年 6 月 11 日